

遵义医科大学教务处

关于开展 2024 年度校级教育教学改革计划 项目结题验收暨 2023 年省级教改项目 中期检查工作的通知

珠海校区，各教学医院，各学院、各部门：

为进一步加强学校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管理，确保教改项目的研究质量与水平，学校将于近期开展 2024 年度校级教育教学改革计划项目结题验收暨 2023 年省级教改项目中期检查工作，现就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范围

（一）结题验收范围

2021、2022 年获批立项的校级教育教学改革计划项目（名单详见附件 1）。

（二）中期检查范围

2023 年获批立项的贵州省高等学校教学内容和课程体系改革项目（名单详见附件 2）。

二、材料报送

（一）结题材料

1. 项目负责人需提交结题材料：《遵义医科大学教育教学

改革计划项目结题验收报告书》(附件3)和支撑材料(含项目申请书复印件、项目合同书复印件、项目经费本复印件及其他相关支撑材料)。

2. 请以部门或学院为单位统一报送以下材料的纸质版和电子版各一份:

(1) 遵义医科大学教育教学改革计划项目结题汇总表(附件4);

(2) 结题材料请按序双面打印后装订成册(需附材料目录);

(二) 中期检查材料

项目负责人需提交《贵州省高等学校教学内容和课程体系改革项目中期检查报告》(附件5),并以部门或学院为单位统一报送纸质版和电子版各一份。

三、其他要求

1. 以上材料经部门或学院审核盖章后,请于2024年9月18日11:00前将纸质版材料报送至教务处办公室(行政楼三楼310室),电子版发送至邮箱:bgs3600@zmu.edu.cn。逾期不再受理。

2. 如有特殊情况,项目不能按时结题者,经部门或学院领导审批,只能申请延期一年。届时延期申请者仍不能按时结题,学校将给予撤销项目,收回项目经费,并纳入负面清单。

3. 结题验收将采取专家组评定的方式进行,不再单独组织现场答辩。

4. 其它未尽事宜,请与教务处办公室联系。

联系人:吴文君 代苑林 电话:28643600

- 附件：1. 2021、2022 年获批立项的校级教育教学改革计划
项目名单
2. 2023 年获批立项的贵州省高等学校教学内容和
课程体系改革项目名单
3. 遵义医科大学教育教学改革计划项目结题验收
报告书
4. 遵义医科大学教育教学改革计划项目结题汇总
表
5. 贵州省高等学校教学内容和课程体系改革项目
中期检查报告

遵义医科大学教务处
2024年9月3日

